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推荐书

采购单位	眉山市彭山区农业农村局(眉山市彭山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		
采购预算	152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拟推荐供 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1	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朱芳高
公司简介	<p>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公司以计算机信息技术为基础、以自主研发为核心，将地理信息技术、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深度融合，致力于成为全国领先的数字政府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以客户为中心，以创新为驱动”是公司一贯的宗旨，经过在信息化领域十余年的深耕，形成了以软件开发和数据服务为核心的两大业务体系，涵盖农业农村、自然资源、应急管理、住建、市场监管、民政、水利水务和各级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等各个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知识成果积累。</p> <p>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 10 余项专利和 100 余项软件著作权，取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和软件企业认定，并通过了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 CMMI5、CS（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商品售后服务、ISO9001 质量管理、ISO20000 服务管理、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多项体系认证，具有系统集成、专业测绘、工程设计等多项资质。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 20 余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置了分支机构，拥有 200 余人的服务团队，并且与多个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p> <p>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与技术服务。</p>		
推荐结论	经认真审核，并综合考虑供应商履约能力，特推荐四川凯普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参加“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推荐人	眉山市彭山区农业农村局(眉山市彭山区乡村振兴局)	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
法律法规依据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74 号令）：“第十二条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采取采购人和评审专家书面推荐方式选择供应商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出具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 50%。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出具书面推荐意见后，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向被推荐的供应商发出采购邀请通知书，通知供应商报名参加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推荐书

采购单位	眉山市彭山区农业农村局(眉山市彭山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			
采购预算	152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拟推荐供 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2	四川图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王明建
公司简介	<p>四川图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本公司位于成都市锦江区， 经成都市锦江工商行 政管理局核准注册， 现有注册资金 200 万元， 是一家集软件、 数据、 服务于一体的中国领先的 地理信息产业运作商， 产品业务覆盖地理信息产业链， 提供一站式的就近服务。</p> <p>四川图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全面面向数字城市/智慧城市、 数字乡村等领域， 以数据为基础， 以国土、 市政、 规划、 农业农村等行业的测绘和资源调查为核心发展地理信息产业， 产品服务贯穿 产业链。</p> <p>四川图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秉承“严谨、 诚信、 高效、 共赢”的理念， 始终坚持以“数据、 软件、 服务”为核心， 以提升地理信息价值为己任， 愿为推进中国的信息化建设尽自己的一份力 量。</p>			
推荐结论	<p>经认真审核， 并综合考虑供应商履约能力， 特推荐四川图信信息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加“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4月25日</p>			
专家姓名	顾中	职称	高工	专家证号 SC1414880
法律法规 依据	<p>《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74 号令）：“第十二条采购人和评审专 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采取采购人和 评审专家书面推荐方式选择供应商的， 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出具书面推荐意见。 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 50%。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出具书面 推荐意见后， 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向被推荐的供应商发出采购邀请通知书， 通知供应商 报名参加采购活动。”</p>			

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推荐书

采购单位	眉山市彭山区农业农村局(眉山市彭山区乡村振兴局)				
项目名称	“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				
采购预算	152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拟推荐供应商名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		
	3	四川省农业科学院遥感与数字农业研究所	魏鹏		
公司简介	<p>四川省农业科学院遥感与数字农业研究所在西南地区率先开展数字农业研发及应用,先后承担完成了国家、省(部)等重大科研项目多项,其中包括欧共体援助项目、国家 863 计划、科技部国际合作、国防科工委、农业农村部、四川省科技厅等部门的“四川省粮食丰产数字化管理技术示范”、“粮食安全预警关键空间技术在西南地区的应用示范”、“南方山地玉米化肥农药减施技术集成研究与示范”、“国家高分专项四川区域农业试验示范”、“基于物联网+遥感技术的智慧农业(川米优化)研究”、“基于互联网+多阶段遥感反演的区域水稻参数逐地块监测研究”、“农业大数据资产化管理系统与分析应用系统”等项目。2017 年承担了全国首批农业农村部数字农业建设西南区试验示范项目,研发了“天、空、地”一体化数字农业试验示范等关键技术,2019 年承担了全国智慧农业科技创新研讨会暨示范观摩会,展示了“数字果园”相关十项技术及装备。“十四五”期间承担了“杧果、果树、软籽石榴等特色水果产业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智能化农业专家系统的开发与应用研究”等数字农业相关国家重点研发项目。</p> <p>四川省农业科学院遥感与数字农业研究所致力于成为您身边值得信赖的服务商,为客户提供专业、优质、高效、及时的服务。</p>				
推荐结论	经认真审核,并综合考虑供应商履约能力,特推荐四川省农业科学院遥感与数字农业研究所参加“天府粮仓”示范区科技提升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 年 4 月 25 日</p>				
专家姓名		职称	工程师	专家证号	SC1402686
法律法规依据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74 号令):“第十二条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分别书面推荐的方式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采取采购人和评审专家书面推荐方式选择供应商的,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应当各自出具书面推荐意见。采购人推荐供应商的比例不得高于推荐供应商总数的 50%。采购人和评审专家出具书面推荐意见后,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向被推荐的供应商发出采购邀请通知书,通知供应商报名参加采购活动。”				